

即時新聞

政院：加入**TPP**刻不容緩 請各部會儘速盤點相關法規並完成整體影響評估

日期：105-03-30 資料來源：新聞傳播處

行政院副院長杜紫軍於今（30）日召開「TPP/RCEP專案小組第15次會議」，就各部會辦理我國加入「跨太平洋夥伴協定」（TPP）的影響評估進度、經鎖碼載有節目的衛星及有線訊號的保護，及以客觀標準界定郵政專營權範圍等相關服務業貿易議題，進行討論並督考進度。

行政院表示，為掌握及因應加入TPP對我國影響，請經濟部召開跨部會會議討論更新及擴大我國加入TPP的整體影響評估，並邀集政府部門及研究單位，就整體評估結果進行審視。

行政院表示，TPP不論在經貿自由化的深度或廣度，均超越傳統FTA規範，就智慧財產權對「經鎖碼載有節目之衛星及有線訊號」強化保護方面，TPP的內容包括「禁止非法解碼器材製造流通」、「禁止未經授權而接收或散布衛星、有線電視訊號」及「明知訊號為未經合法授權而解碼者不得接收或再為播送」等，明確要求會員國對破解衛星訊號等相關行為，採行民事或刑事責任規範，因此，相關部會未來將廣徵意見，研議修正相關法案，以符合TPP的規範，營造有利於智慧財產權發展的環境。

行政院指出，為配合我國參與國際經貿談判與國際接軌，營造市場公平競爭環境，交通部正進行研修郵政法相關條文，參考美國等國規範及考量國內實際情形，調整郵政專營權範圍。除明信片及郵簡維持不變外，信函的判定基準，原以「具通信性質」的文件認定，修正為以客觀量化標準界定，以符合TPP規範，將有利於民營業者擴大業務範圍增加營收，提供消費者多樣交寄選擇，確保市場健全發展。

行政院表示，TPP成員已於2月4日完成簽署，12國正進行國內批准程序，例如美國國會受今（105）年11月總統選舉和眾議院全面改選影響，可能延後至總統選舉結束後再行審議；紐澳、日本已分別於今年2月及3月提交國會審議，樂觀推估TPP最快將於106年生效，對我國經貿利益及戰略布局均有重要意義，因此我國加入TPP刻不容緩。

行政院指出，自去年11月TPP文本公布以來，政府已召開5次專案小組會議檢視第1波我國法規落差項目，其中較複雜的智慧財產權議題涉及的相關國內法規，例如專利法、商標法、著作權法、藥事法及藥事查驗登記審查準則等修法尚須完成公眾意見徵詢。